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1)

內幕消息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未經審核第三季度財務資料

及

控股股東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欣然公
佈本集團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第三季度
財務資料。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相比：

- 收益增長11.4%（自然增長¹為11.0%）至3,367百萬港元（其中2,710百萬港元來自紙巾分部及657百萬港元來自個人護理分部）。
- 毛利增長5.8%至1,009百萬港元。儘管木漿成本大幅上升，受惠於我們努力優化產品組合及採取成本管控措施，毛利率僅收縮了1.6個百分點，維持在30.0%。
-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增長12.5%至460百萬港元。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率上升0.2個百分點至13.7%，反映強勁的經營現金流。
- 經營溢利上升8.2%至250百萬港元。成本管控措施於一定程度降低了木漿成本上升帶來的影響。總銷售及推廣費用以及行政開支得到良好控制。因此，經營溢利率僅下降0.3個百分點至7.4%。
- 匯兌收益總額為5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匯兌虧損總額4百萬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相比：

- 收益增長11.3%（自然增長¹為8.2%）至9,674百萬港元（其中7,782百萬港元來自紙巾分部及1,892百萬港元來自個人護理分部）。
- 毛利增長7.7%至2,935百萬港元。毛利率為30.3%，下跌1.1個百分點。

-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增長9.2%至1,353百萬港元。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率為14.0%，下跌0.3個百分點。
- 經營溢利上升1.8%至759百萬港元。經營溢利率為7.8%，下跌0.8個百分點。
- 匯兌虧損總額為1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匯兌虧損總額18百萬港元）。

附註：

- ¹ 就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自然收益增長的計算而言，已撇除收購的馬來西亞、台灣及韓國之亞洲業務以及匯率影響；就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及第三季度自然收益增長的計算而言，僅撇除匯率影響。

ESSITY AKTIEBOLAG (PUBL)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Essity Aktiebolag (publ)（「**Essity**」）為於納斯達克—OMX斯德哥爾摩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於本公佈日期，Essity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1.98%。

按照於納斯達克—OMX斯德哥爾摩交易所公開買賣的上市公司的適用持續披露義務，Essity按季將財務報告存檔，其中包括季度財務資料及若干營運數據。有關報告涵蓋有關本公司營運的分部財務資料，且可供公眾人士查閱。

Essity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或前後刊發其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三季度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詳情請瀏覽Essity的網站www.essity.com。

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概不表示或保證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將與Essity的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報告所呈列者相同。

謹此提醒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及股東，上述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如經審閱及審核調整，該等財務資料與經審核報告所披露數字或有差異。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朝旺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

余毅昉女士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董義平先生

李潔琳女士

非執行董事：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Carl Magnus GROTH先生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鉉安先生

甘廷仲先生

徐景輝先生

王桂壠先生

替任董事：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為JOHANSSON先生及GROTH先生之替任董事）